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7年6月30日以口头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7年7月6日以通讯加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通讯表决等方式形成以下决议：

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》

为规范此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4年修订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15年修订）等法律、法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，公司也将按照规定与保荐机构及银行共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7日